编号：2-4

**“建国70周年”优秀班组长评选**

**一、申报条件**

1、申报人目前在一线工作的班组长。

2、报名者一律由会员单位推荐，对所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副会长单位限报3名，常务理事单位限报2名，理事及会员单位限报1名。

1. **申报类别及要求**

 **（一）“同心追梦”优秀班组长**

1、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申报人为协会会员单位持续工作年限3年以上。

3、评选年度内无违规行为和不良记录，未发生安全、质量方面的重大责任事故；

4、专业技术水平较高，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管理能力，能认真履行

合同，岗位责任落实，服务到位。

**三、申报提交材料**

 1.建国70周年“同心追梦”优秀班组长申请表（附件2-4-1）。

**四、申报及评审程序**

1.申报单位按规定时间将填写后的申报表及相关材料递送到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秘书处。

2.秘书处根据企业申报情况，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评审，按要求填写正式推荐文件。

3.由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组织专家对所推荐的材料进行审定，最终提交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施工委批准。

**五、表 彰**

1、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向荣获“建国70周年优秀班组长”称号的人员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

2、由南昌市装饰行业协会通过网站及公众号向全社会公布。